

# 广东省教育厅

---

##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重申取消现代远程教育校外学习中心（点）审批事项的公告

近期，发现有教育机构假冒我厅办公室名义，向各现代远程教育试点高校出具不实说明函。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4〕5号）和《国务院关于第一批取消62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5〕57号）的精神，我厅已于2015年12月25日发布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取消现代远程教育校外学习中心（点）审批事项的公告》（粤教规函〔2015〕287号），取消各现代远程教育试点高校在粤校外学习中心（点）审批，由试点高校自主设立现代远程教育在粤校外学习中心（点）。我厅将加强事中事后监督管理，不再进行各类事前审批、备案和盖章证明。

